

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 金暨獎助學金

線上申請平台操作步驟
【優秀獎學金】

圖片來源:Pixabay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獎(助)學金申請方法

★步驟一:登入獎(助)學金申請平台

1. 到首頁

2. 點選「我的帳號」→「登入」

3. 輸入已經申請好的帳號、密碼

記得要先申請一組帳號、密碼喔!

若不會申請，請參考「註冊帳號密碼-電腦版操作步驟」或「註冊帳號密碼-手機版操作步驟」



登入獎學金申請平台

帳號:

密碼:

[忘記密碼，請點此處?](#)

需要申請教職員帳號，請與新莊區公所聯繫

★步驟七:選擇申請項目

1. 點選「我要申請」

新北市新莊區公所
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

訊息專區 我的帳號 **我要申請** 錄取結果查詢



我要申請

新莊區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 網路服務使用規定

- 一、利用「新莊區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」線上申請服務,如未依受理機關規定,於一定期間內提交文件時,受理機關得註銷該資格。
- 二、申請人於辦理案件申請時,須詳填聯絡電話及住址等通訊資訊,以利資料處理、聯繫申請人或獎助學;通訊資訊或資訊填寫錯誤致受理機關無法正確完成案件處理時,該案件延遲處理或無法處理之後果由申請人自行負責。
- 三、申請人使用「新莊區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」網路報名內容之傳訊,如經不可抗拒之外力(如電

六、個人資料之保密性及安全性：
本所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,所有資料均進行加密,以防止個人資料被竊取、篡改、毀損、滅失或洩漏。

七、當事人就其個人資料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一章第3條規定行使之權利包括：
查詢或請求閱覽、請求制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使用、請求刪除。

八、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,惟您選擇不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整時,本所將無法完成相關服務之法定程序。

請選擇申請獎項,本所一律以選擇申請之獎項辦理審查評選(僅能選擇一項申請)

申請專案:
112年度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金暨獎助學金

我已了解並同意「網路服務使用規定」與「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」。

2. 選擇要申請的項目

申請『優秀獎學金』 申請『獎助學金』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優秀獎學金申請方法

★111年申請時的資料畫面

★步驟二:填寫資本資料

新北市新莊區公所
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

填寫基本資料

確認資料

附件上傳

完成申請

填寫基本資料

申請人資訊

(1) 專案名稱*

112年度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金暨獎助學金

(2) 申請獎項*

優秀獎學金

(3) 申請人姓名*

(4) 申請人戶籍地址(僅限設籍新莊區之申請者申辦)*

郵遞區號 縣市 區鎮

242 新北市 新莊區

(5) 申請人通訊地址* 同戶籍地址

郵遞區號 縣市 區鎮 鄉里 地址

242

新北市

新莊區

鄉里

地址

(6) 請依照成績單所屬學校、級別選擇學制*

公六

(7) 學生本人匯報帳號(如果無法匯獎,將匯款至此帳號)*

國泰世華(新北分行)

111 學年(目前在學年度)

(8) 就讀學校*

縣市 區鎮 公/私立 學制

臺北市

(9) 學制*

大學

(10) 年級*

2

110 學年(成績單學年度)

(11) 就讀學校* 在學年度

縣市 區鎮 公/私立 學制

臺北市

(12) 學制*

大學

2. 通訊地址以下欄位,請依實輸入

(13) 年級*

1

(14) 前期總平均(上學期)*

99

(15) 學期總平均(下學期)*

99

(16) 加權平均

加權平均分數由系統依下列公式自動計算
加權總平均 = 所有科目的加權成績之和 ÷ 總學分數
加權成績 = 科目成績 × 科目所占學分數

(17) 品行成績/德行評量*

A

學生本人確實連續設籍新莊1年以上,期間並無遷移至新莊以外地區,如查詢結果顯示未持續設籍1年,同意貴單位駁回獎學金申請*

同意

1. 戶籍地址以上欄位無法變更,因申請帳號時已輸入資料。

下一步,確認資料

3. 輸入完畢,請按下一步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優秀獎學金申請方法

★111年申請時的資料畫面

★步驟三: 確認資本資料

1. 確認基本資料

新北市新莊區公所
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

填寫基本資料 **確認資料** 附件上傳 完成申請

確認資料

申請人資訊

專案名稱
112年度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金暨獎助學金

申請獎項
優秀獎學金

申請人姓名
[模糊]

申請人戶籍地址(區限設籍新莊區之申請者申辦)
[模糊]

申請人通訊地址
[模糊]

請依照成績單所屬學校、級別選擇學制
公大

存摺帳號
[模糊]

111 學年(目前在學年度)

就讀學校
[模糊]

學制
大學

年級
2

110 學年(成績單學年度)

就讀學校
[模糊]

學制
大學

年級
1

學期總平均(上學期)
[模糊]

學期總平均(下學期)
[模糊]

操行成績/德行評量
A

回上一步,基本資料 **下一步,附件上傳**

2. 確認資料無誤後, 按下一步

★步驟四:上傳附件

1. 依附件說明選擇圖檔，按下「選擇檔案」後，按「上傳」

新北市新莊區公所
聯合獎(助)學金線上申請平台

填寫基本資料 確認資料 附件上傳 完成申請

附件上傳

附件上傳

* 為必須上傳項目，且上傳的檔案請勿超過3MB

(1) 111學年度就讀學校在學證明/學生證正反面影像檔(正面)* (.jpg, .jpeg, .png)
尚未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)

(2) 111學年度就讀學校在學證明/學生證正反面影像檔(反面) (.jpg, .jpeg, .png)
尚未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111年註冊章須清晰)

(3) 110學年度成績單影像檔(1)學年成績單* (.jpg, .jpeg, .png)

(4) 110學年度學期成績證明/德行評量影像檔(2) (.jpg, .jpeg, .png)
尚未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)

(5) 等第積分平均(GPA)轉換百分制成績對照表 (.jpg, .jpeg, .png)
尚未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)

(6) 申請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像檔* (.jpg, .jpeg, .png)
尚未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

下一步,完成申請

3. 確認附件上傳無誤後，按「下一步」

(1) 111學年度就讀學校在學證明/學生證正反面影像檔(正面)* (.jpg, .jpeg, .png)

已上傳
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)

(2) 111學年

已上傳
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111年註冊章須清晰)

(3) 110學年度成績單影像檔(1)/學年成績單* (.jpg, .jpeg, .png)

已上傳

(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，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駁回。)

2. 上傳成功會出現「已上傳」的綠色文字

填寫基本資料

確認資料

附件上傳

完成申請



你已經完成優秀獎學金申請作業!

請注意!!! 完成申請作業後，尚須經過公所進行資格審查，請至個人檔案查詢審核進度。

審查需作業時間，請耐心等待。

4. 出現此頁面，才代表完成申請作業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查詢案件進度

★111年申請時的資料畫面

1. 登入後，點選「我的帳號」→「個人檔案」→「已申請專案」



2. 依「資格審核」的內容區別案件進度，詳見下一頁的說明。

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資格審核說明

★111年申請時的資料畫面

注意：「已申請專案」有資料，才代表有完成申請



資格審核

待受理

已受理

待補正

資格符合

已駁回

代表意思

案件尚未初審，附件尚可抽換

案件正在初審，附件不可抽換

案件經初審後，資料有誤，附件需要抽換

案件初審後，資料均正確。俟審查會議結束，等待隔年1月的錄取名單公告

案件經初審後，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。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如何補正資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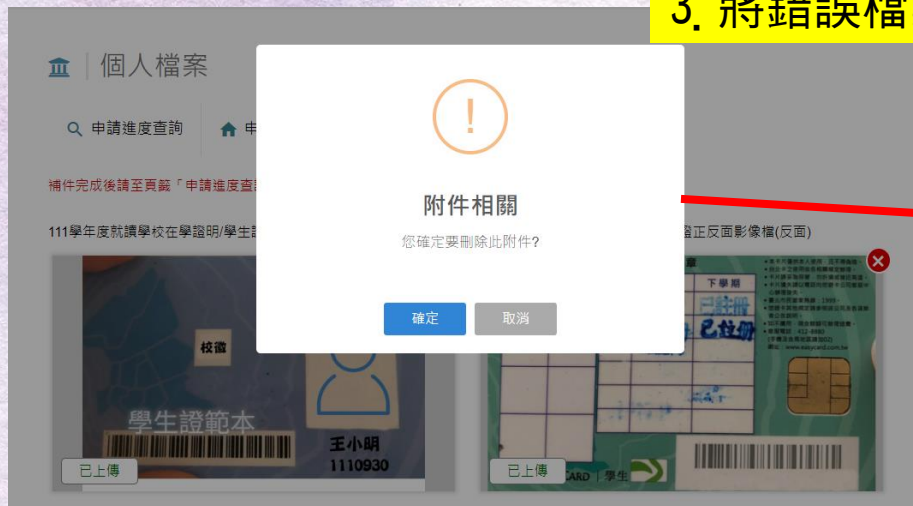
1. 帳號登入後，點選「已申請專案」，
點選 



2. 進入後，點選「附件相關」，點選圖片
右上角的叉叉抽換附件



3. 將錯誤檔案刪除後，選擇正確的檔案後再重新上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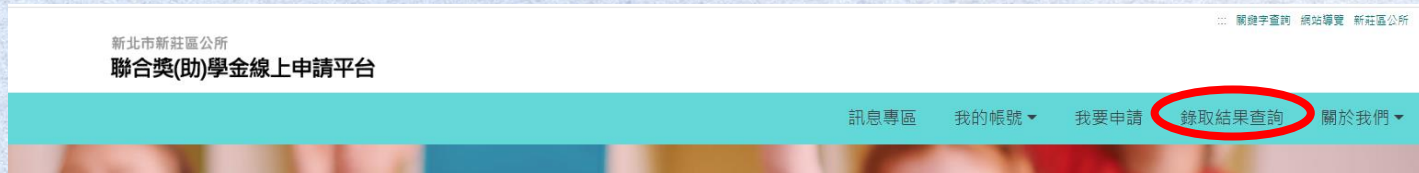


獎助學金平台網站-錄取名單查詢

★111年申請時的資料畫面

★請於隔年1月中旬再查詢

1. 進入網站首頁，點選「錄取結果查詢」



2. 選擇「專案」、「申請獎項」或「申請編號」，點選「查詢名單」查詢

錄取結果查詢

專案 申請獎項 申請編號

112年度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金暨獎助學 優秀獎學金 請輸入申請編號

查詢名單

請注意!!!錄取結果名單上的順序與排名並沒有關係

#	申請編號	申請獎項	申請人姓名	錄取結果
1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
2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
3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
4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
5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
6	[Redacted]	優秀獎學金	[Redacted]	錄取